

绍兴市越城区灵芝街道办事处

2019 年度部门决算

一、绍兴市越城区灵芝街道办事处概况

(一) 部门职责

1. 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执行上级党委、政府的决定和命令；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基层政权建设，巩固党的执政基础。

2. 组织开展社区、农村基础设施和各项公益事业建设，加快经济社会发展，改善群众生活环境。

3. 负责抓好人口和计划生育、民政事务、救灾救助、就业培训、社会保障、劳动关系协调和新型合作医疗实施等工作，加强社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促进社区、农村社会事业发展。

4. 推进基层民主法制建设，指导社区居民（村民）委员会工作，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5. 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强化信访和矛盾纠纷调整工作，化解社会矛盾，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全面推进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

6. 保护各类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财产权利和其他权利，保障少数民族的权利和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

7. 承办上级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绍兴市越城区灵芝街道办事处部门决算包括：局本级决算。

二、绍兴市越城区灵芝街道办事处 2019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

三、绍兴市越城区灵芝街道办事处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10,908.96 万元，与 2018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284.14 万元，下降 23.14%。主要原因是：拆违控违等支出减少。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0,908.96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10,908.9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0,739.9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169.05 万元），占收入合计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0,908.9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17.01 万元，占 11.16%；项目支出 9,691.95 万元，占 88.84%；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0,908.96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733.76 万元，增长 33.4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污水零直排区创建、避灾场所规范化建设等项目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739.9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45%。与 2018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646.72 万元，增长 32.70 %。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污水零直排区创建、社区专职工作者经费等项目支出。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739.9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312.30 万元，占 21.53%；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支出 167.11 万元，占 1.56%；教育（类）支出 6.44 万元，占 0.06%；科学技术（类）支出

1,515.91 万元,占 14.1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287.92 万元,占 2.6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270.11 万元,占 21.14%; 卫生健康(类)支出 54.59 万元,占 0.51%; 节能环保(类)支出 182.38 万元,占 1.70%; 城乡社区(类)支出 1,588.10 万元,占 14.79%; 农林水(类)支出 1,559.32 万元,占 14.52%; 交通运输(类)支出 28.53 万元,占 0.27%; 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427.35 万元,占 3.98%;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211.44 万元,占 1.97%; 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 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16.54 万元,占 0.15%; 住房保障(类)支出 111.86 万元,占 1.04%;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 万元,占 0%; 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 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 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748.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739.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86.49%,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追加。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协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8 万

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政协委员活动经费。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647.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748.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5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了人员经费。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932.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76.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3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编外人员经费、城管执法业务专项经费、协勤工作经费。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88.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3.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9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了人员经费。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0.0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村级组织运转经费。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0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追加 2017 年标准化家宴中心补助资金。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27.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7.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安排合理。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年初预算为 39.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安排合理。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其他教育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社区教育专项经费。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研究与开发（款）其他科技研究与开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3.0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 2017 年度经济奖励扶持政策资金和 2017 年度市级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补助。

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科技奖励（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4.3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 2018 年度商务经济奖励兑现资金、2018 年度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奖励兑现资金、高层次科技创业创新人才补助。

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8.5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高层次科技创新引才薪酬补助。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年初预算为 18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5.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8.7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文体活动费用增加与文化综合中心创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2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经费（春泥计划）。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 2018 年文化专项资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5.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7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活动费用减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3.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4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安排合理。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2.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72.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2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人员经费划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9.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2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人员经费划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1.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安排合理。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83.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83.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安排合理。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4.88 万元，支出决算

为 7.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3.4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残疾人之家建设经费、残疾人事业经费结转至下一年度支付。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年初预算为 43.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5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城乡特困人员供养支出减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0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04.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68.2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越城区企业退休人员节日慰问费、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调整。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年初预算为 4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安排合理。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人口计生宣传教育、其他计划生育事务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9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精神病防治康复经费。

节能环保支出（类）能源节约利用（款）能源节约利用（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8.8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 2016 年第七至十批、2018 年第一至二批新能源汽车应用推广补助资金。

节能环保支出（类）可再生能源（款）可再生能源（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 2018 年度家庭屋顶光伏工程补助。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 2018 年度智慧城管终端奖补。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1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47.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03.72%，决算数

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 2019 年度社区专职工作者经费、新农村建设项目支出、社会维稳经费。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为 4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33.3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3.3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城乡社区环境卫生经费。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0.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3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人员经费。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其他农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1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扶持农业农村发展奖励奖补。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79.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39.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71.9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污水零直排区创建项目补助、2019 年河道清淤、综合整治、保洁补助。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3.1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村主

职干部和村监委主任基本报酬财政补助、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

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6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集体经济薄弱村补助、村级组织发展集体经济项目补助资金、村邮站专项运行经费。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5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补助经费。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其他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款）其他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7.3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追加 2017 年度工业（金融）经济奖励扶持政策资金。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款）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1.4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 2017 年度经济奖励扶持政策资金、2017 年度下上升扶持资金、2017 年度商务经济奖励兑现资金。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土地资源利用与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

算为 16.5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 2018 年度村级保护耕地以奖代补资金。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85.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85.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安排合理。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0.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安排合理。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26.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安排合理。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17.0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085.9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31.0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电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9.0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55%。与 2018 年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87.04 万元，增长 106.1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避灾场所规范化建设、不稳定斜坡应急治理工程等项目。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9.0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 万元，占 0%；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58.00 万元，占 34.31%；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111.05 万元，占 65.69%；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

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9.05 万元. 主要原因是追加 2019 年洁净越城奖罚基金等资金。其中：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8.0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 2019 年洁净越城奖罚基金。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3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不稳定斜坡应急治理工程经费。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1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居家养老照料中心日常运行经费、避灾场所规范化建设经费。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6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体育场地开放管理经费、健身路径维护及全民健身活动补助。

（八）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公务接待费。

2.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与 2018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业务活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与 2018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未购置公务用车和产生运行维护费用；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与 2018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

员的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国际旅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

其中，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单位组织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本单位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 3.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未购置公务用车和产生运行维护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 0 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消防队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2019 年度，本级及所属单位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主要用于接待接待外来办事人员等支出。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无公务接待。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累计 0 人次。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人次，0 批次。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人次，0 批次。

（九）部门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绍兴市越城区灵芝街道办事处组织对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 19 个项目，共涉及资金 9522.9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0%。组织对 2019 年度新农村建设、文化体育经费等 4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69.05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0%。

组织对“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0.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该项目的实施保证了社区在党建工作、社区创建、社区党组织服务的开展，在环境卫生，爱国教育等方面产生社会效益。

组织对 0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试点，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本单位当年未开展对其他部门（单位）的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试点，故此栏无数据。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至少公开 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附绩效自评表）

绍兴市越城区灵芝街道办事处在 2019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环境卫生经费及执法办案的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环境卫生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自评结论为“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91.45 万元，执行数为 791.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垃圾分类提质扩面已有 15 个村、居和七个高档小区实施垃圾分类工作，开展垃圾分类约 19325 户；二是 22 个分类村、小区安装智能化垃圾分类设备；三是开展打击垃圾偷倒“雷霆”行动，对裕民路、美女山脚、绍齐公路等重点地段加强巡查和蹲点布控，安置无线监控探头 3 只。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绍兴市越城区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一般项目)

(2019 年度)

单位名称(盖章)：绍兴市越城区灵芝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0 年 05 月 05 日

项目(资金)名称	环境卫生经费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傅侃; 88021203		项目起止时间	201901-201912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数(A)	年度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791.4450	791.2950	99.98%
	其中: 上级财政			
	区财政	791.4450	791.2950	

		其他					
绩效指标	指标类别	二级指标名称	明细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值 (C)	全年完成值 (D)	目标完成率 (D/C%)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垃圾桶和垃圾袋数量	≥6000 只	15000 只	100%	
		数量指标	安装智能化垃圾分类设备数量	≥15 台	21 台	100%	
		数量指标	建成可烂垃圾中转站	≥3 个	3 个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垃圾分类活动覆盖区域	22 个村分类村 (社区)	22 个村分类村 (社区)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查处偷倒垃圾	≥10 起	≥20 起	100%	
年度目标	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		
	提升全域环境整治：严格能源“双控”，加强道路、工地等扬尘综合治理；确保完成上级下达的环境指标任务；抓实抓细垃圾分类，重点提升分类、回收、处置各环节质量；全面推进镜湖核心区沿街市容秩序的综合管理，加强对设置广告牌、地锁、占道经营、违章停车、倾倒泥浆等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				城乡环境全面提升。垃圾分类提质扩面已有 15 个村、居和七个高档小区实施垃圾分类工作，开展垃圾分类约 19325 户。22 个分类村、小区安装智能化垃圾分类设备；绍兴天下、金色家园两个省级示范小区创建厨余垃圾积分兑换试点。为更有效地管理垃圾偷倒，街道开展打击垃圾偷倒“雷霆”行动，对裕民路、美女山脚、绍齐公路等重点地段加强巡查和蹲点布控，安置无线监控探头 3 只。		
项目总体绩效评价得分			指标得分 (80)		执行率得分 (20)		
项目总体绩效评价等级 (打√)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人员（签字）：宣婵清	项目单位负责人（签字）：周祝承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盖章）	2020年5月10日 （盖章）

- 注：** 1. “评价等级”分为：优秀（目标完成率 $\geq 95\%$ ）、良好（ $95\% >$ 目标完成率 $\geq 85\%$ ）、合格（ $85\% >$ 目标完成率 $\geq 60\%$ ）、不合格（ $< 60\%$ ）四挡，请根据各分项指标目标完成率的平均值，确定项目总体绩效评价等级。
2. 对跨年度的项目也需实施当年度评价，就当年项目实现情况进行评价。
3. 各绩效指标权重均分，总权重 80%，预算执行率权重 20%

执法办案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自评结论为“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9.53 万元，执行数为 39.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依托综治信息平台，实现即时、便捷、高效的管理服务，同时建立规范的工作制度、统一的管理标准和科学的工作流程，全面提升网格化管理的效能；二是社区戒毒（康复）协议签订率达到 100%，社区戒毒（康复）执行率达到 100%，配合派出所，再次全面梳理辖区内邪教人员，建立管控小组，收缴其护照等出入境证件，落实“零报告”；三是设立平安法治宣传一条街，常态化开展平安巡防、平安法治宣传活动，提高平安建设的知晓率、参与率、满意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绍兴市越城区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一般项目）

（2019 年度）

单位名称（盖章）：绍兴市越城区灵芝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0年5月10日

项目（资金）名称		执法办案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寿越强；88010733			项目起止时间		201901-201912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数（A）	年度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9.53175	39.53175	100%		
		其中：上级财政			/		
		区财政	39.53175	39.53175			
		其他					
绩效指标	指标类别	二级指标名称	明细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值（C）	全年完成值（D）	目标完成率（D/C%）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网格员数量	≥50个	55个	100%	
		数量指标	宣传海报数量	≥1000份	20000份	100%	
		数量指标	社区戒毒（康复）执行率	≥95%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网格化管理效能	提升	提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社会和谐稳定	提高	提高	100%	
年	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		

度 目 标	<p>开展宣传教育活动；提升重点人员管控水平；创建“无诈”村居、学校、企业；启动“平安灵芝”品牌建设。</p>	<p>依托综治信息平台，实现即时、便捷、高效的管理服务，同时建立规范的工作制度、统一的管理标准和科学的工作流程，全面提升网格化管理的效能；社区戒毒（康复）协议签订率达到 100%，社区戒毒（康复）执行率达到 100%。配合派出所，再次全面梳理辖区内邪教人员，建立管控小组，收缴其护照等出入境证件，落实“零报告”等；组织开展大规模法邪教宣传。开展律师宣讲团下村宣讲课工作；目前共计张贴横幅 100 余副、张贴海报 200 余张、发放宣传册 1 万余份。一课一节一集市-六个一助推平安法治建设再上新台阶。将后墅路作为平安法治大道，设立平安法治宣传一条街，常态化开展平安巡防、平安法治宣传活动，提高平安建设的知晓率、参与率、满意率。</p>
项目总体绩效评价得分	指标得分（ 80 ） 执行率得分（ 20 ）	
项目总体绩效评价等级（打√）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人员（签字）：宣婵清		项目单位负责人（签字）：周祝承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盖章）	2020 年 5 月 10 日 （盖章）	

注： 1. “评价等级”分为：优秀（目标完成率≥95%）、良好（95%>目标完成率≥85%）、合格（85%>目标完成率≥60%）、不合格（<60%）四挡，请根据各分项指标目标完成率的平均值，确定项目总体绩效评价等级。

4. 对跨年度的项目也需实施当年度评价，就当年项目实现情况进行评价。
5. 各绩效指标权重均分，总权重 80%，预算执行率权重 20%

3.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如有）。

本单位无以财政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故无评价结果。

4.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每个部门至少将1个部门评价报告向社会公开。

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项目绩效部门评价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5分，自评结论为“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0.00万元，执行数为6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有效提高灵芝街道办事处下辖的6个社区的党建工作水平，丰富党建活动的内容，提升社区以及社区党员服务群众的意识等社会效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该项目中经济效益和固定资产利用率尚有进一步提升的空间。下一步改进措施：适当建立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绩效自评考核制度，进一步提高项目效益。

说明：部门评价是指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财政评价是指以财政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1.09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9.46 万元，增长 7.78%，主要原因是办公设备购置经费增加。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86.0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7.6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28.3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86.0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绍兴市越城区灵芝街道办事处本级及所属各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动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预算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10. 基本支出：指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1. 项目支出：指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4.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协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组织部门的事务支出。

2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指其他用于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21.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2. 公共安全支出(类) 公安(款) 执法办案(项) :指公安机关从事执法办案、刑事司法及侦查办案等相关活动的支出。

23. 教育支出(类) 教育管理事务(款)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项) :指其他用于教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24. 科学技术支出(类) 技术与开发(款)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项) :指其他用于技术与开发方面的支出。

25. 科学技术支出(类)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 科技奖励(项) :指用于科学技术奖励方面的支出。

26. 科学技术支出(类)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 :指其他科学技术支出中用于其他科技方面的支出。

2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文化和旅游(款) 群众文化(项) :指群众文化方面的支出,包括基层文化馆(站)、群众艺术馆支出等。

28.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文化和旅游(款)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 :指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29.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项) :指按照国家有关政策支持宣传文化单位发展的专项支出。

3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3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3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3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指其他用于退役安置方面的支出。

3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指其他用于社会福利方面的支出。

3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指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3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指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供养、自然灾害生活救助外，用于农村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

3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39.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40.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指用于乡镇卫生院的支出。

41.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42.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43. 节能环保支出（类）能源节约利用（款）能源节约利用（项）：指能源节约利用方面的支出。

44. 节能环保支出（类）可再生能源（款）可再生能源（项）：指可再生能源方面的支出。

4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4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4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指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48.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事业运行（项）：指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49.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其他农业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农业方面的支出。

50.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指其他用于水利方面的支出。

51.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指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52. 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指除化解债务支出以外其他用于农林水方面的支出。

53.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公路水路运输方面的支出。

5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其他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款）其他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项）：指其他用于资源勘探信息等方面的支出。

5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款）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商业服务业等方面的支出。

56.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土地资源利用与保护（项）：指自然资源部门土地利用监测、耕地保护、土地分等定级、土地评估等方面的支出。

5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5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指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5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特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60.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环境卫生（项）：指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用于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污水处理、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61.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项）：指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包括用以前年度欠款收入安排的支出）。

62.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指用于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3.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指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